



光莆电子

NEEQ:430568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XIAMEN GUANG PU ELECTRONICS CO., LTD. )

年度报告

2016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6年4月6日，公司主编的《LED植物生长灯技术规范》（福建省地方标准 DB35/T 1563-2016）获得批准，该技术标准于2016年7月6日实施。

2016年7月11日，公司位于厦门火炬（翔安）高新区的光莆产业基地一期工程项目通过了厦门市建设局的备案，取得编号为350200201607113286的厦门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

2016年8月8日，以公司为依托单位的“厦门市LED封装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厦门市科技局复评。

2016年8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运营副总经理丁云高递交的辞职报告。

2016年10月22日，公司被厦门市科技局评为“厦门市2016年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

2016年11月11日，公司起草的《室内照明用LED吸顶灯具技术规范》（省地方标准 DB35/T 1617-2016）公布实施；

##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25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	2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31

##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本公司、公司、光莆电子	指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爱谱生	指	厦门爱谱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光莆显示	指	厦门光莆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光莆	指	光莆（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丰泓照明	指	厦门丰泓照明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莆照明	指	厦门光莆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上期、上年、上年度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恒信宇投资	指	厦门恒信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达晨创恒	指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达晨创泰	指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达晨创瑞	指	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信泽创投	指	上海信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销售收入占比中，大客户集中度较高，该等客户结构系由公司品牌影响力、业务性质、所处发展阶段及客户战略选择决定，在产品质量保证、产品升级等方面形成具有相互依存稳定的供应链关系，公司作为其长期供应商，相对稳定的产品销售量，也为公司持续发展打下良好基础。但客户过于集中可能给本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如其生产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生产经营，给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LED 封装及应用行业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将半导体照明产品列为“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政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为推动高效照明产品的使用提供了政策支持；《半导体照明节能产业发展意见》提出“半导体照明节能产业产值年均增长率在 30%左右”等目标。如果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属于知识密集型企业，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依赖于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公司拥有多项知识产权与核心非专利技术。高新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共同创业中形成了较强的凝聚力，为公司持续创新能力和技术优势的保持做出了重大贡献。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公司无法保证未来不会

	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甚至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国家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了重新认定，可享受税率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上述优惠政策一旦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AMEN GUANG PU ELECTRONICS CO., LTD.
证券简称	光莆电子
证券代码	430568
法定代表人	林瑞梅
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岭兜西路 608 号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岭兜西路 608 号光莆工业园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方建新、陈瑜星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余志伟
电话	0592-5625818
传真	0592-5625818
电子邮箱	gp@gpelec.cn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goproled.cn">http://www.goproled.cn</a>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厦门市思明区岭兜西路 608 号光莆工业园 361009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4-01-24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从事 LED 封装、LED 应用产品、FPC 柔性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86,850,00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林瑞梅、林文坤
实际控制人	林瑞梅、林文坤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50200612261252T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350200612261252T	否
组织机构代码	91350200612261252T	否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20,553,475.00	260,756,995.04	22.93%
毛利率%	31.43%	31.9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26,891.50	31,114,675.71	38.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267,250.87	26,657,017.15	39.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32%	13.8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14%	11.85%	-
基本每股收益	0.50	0.36	38.89%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69,657,133.19	379,992,658.96	23.60%
负债总计	184,482,199.56	137,868,316.24	33.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174,933.63	242,124,342.72	17.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8	2.79	17.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08%	40.7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9.28%	36.28%	-
流动比率	1.54	1.81	-
利息保障倍数	18.36	17.22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42,316.27	59,902,985.29	-45.0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6	3.35	-
存货周转率	5.04	4.59	-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3.60%	8.2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93%	24.06%	-
净利润增长率%	38.34%	49.21%	-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86,850,000	86,85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8,714.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51,470.7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489.0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影响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650.24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6,776,896.00</b>
所得税影响数	1,017,255.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5,759,640.63</b>

##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其他流动资产	-	-	898,606.44	1,052,375.11	7,700,000.00	7,843,571.40
流动资产合计			151,054,357.33	151,208,126.00	147,078,386.04	147,221,957.44
<b>资产总计</b>			<b>379,838,890.29</b>	<b>379,992,658.96</b>	<b>350,777,041.32</b>	<b>350,920,612.72</b>
应交税费	-	-	3,798,422.42	3,952,191.09	1,763,814.23	1,907,385.63
流动负债合计			83,417,532.18	83,571,300.85	95,438,838.49	95,582,409.89
<b>负债合计</b>			<b>137,714,547.57</b>	<b>137,868,316.24</b>	<b>141,657,512.01</b>	<b>141,801,083.41</b>
资本公积			38,289,705.19	40,976,677.94	-	-
盈余公积			8,690,394.52	8,421,697.24	-	-
未分配利润			108,288,798.34	105,870,522.87	-	-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379,838,890.29</b>	<b>379,992,658.96</b>	<b>350,777,041.32</b>	<b>350,920,612.72</b>
税金及附加	-	-	2,426,544.42	3,598,830.06	1,796,096.39	2,827,306.77
管理费用	-	-	35,107,491.81	36,622,178.92	31,381,451.44	30,350,241.06
<b>营业利润</b>			<b>30,927,825.73</b>	<b>28,240,852.98</b>	-	-
利润总额			39,069,756.69	36,382,783.94	-	-
<b>净利润</b>			<b>33,789,566.20</b>	<b>31,102,593.45</b>	-	-

**备注:**

1、根据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相应调整可比期间 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具体调增税金及附加 1,172,285.64 元,调减管理费用 1,172,285.64 元,调增其他流动资产和应交税费 153,768.67 元。

2、2015 年 5 月,本公司对内部员工进行了股权激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规定的相关确认条件,应当按照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股份支付,并采用追溯重述法对报告期会计报表进行了调整,相应调整增加 2015 年度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2,686,972.75 元。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分析

####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成立 20 余年，一直专注于 LED 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并围绕客户需求延伸 FPC 产品。

##### 一、销售模式

LED 封装、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FPC 产品业务，主要面向国内销售，采用直销模式。通过市场分析，结合公司产品品质及技术的核心竞争力，选择显示器等细分市场领域作为公司的目标客户市场。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客户系统性评鉴和产品认证，成为合格供应商，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销售合作关系。

LED 照明产品业务，主要面对国内外市场，以海外大客户的直销为主。海外市场方面，客户的开发主要通过参加展会、主动接洽、老客户介绍、网络宣传等渠道。分两类，第一类为国际知名照明品牌企业，如 GE（通用）、OSRAM（欧司朗）等；第二类为国际大型商超。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少量销售给百安居、沃尔玛等大型商超。

##### 二、生产模式

LED 封装、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FPC 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在成为客户合格供应商后，公司依客户定期发送的订单或生产排程安排生产。

公司 LED 照明产品“以销定产”为主，“计划生产”为辅。针对大客户的需求，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针对电商等平台采取“计划生产”的模式。

##### 三、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集中采购与订单采购相结合的模式。公司实施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和供应商辅导制度，确保原材料的来源与品质。

公司深耕 LED 行业 20 余年，并以 LED 封装业务为起点，延伸发展 LED 背光模组、LED 照明和 FPC 业务，公司目前所采用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是公司长期与国际性大客户合作过程中形成，能够满足客户对产品品质、供货及时性等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 总体回顾：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20,553,475.00 元，较 2015 年度上升 22.93%；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43,026,891.50 元，较 2015 年度上升 38.34%。

从业务构成分析，LED 封装销售保持平稳；LED 照明销售战略逐步落地，海外订单及销售呈快速增

长趋势，收入增幅 43.89%；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业务小幅增长，收入增幅 12.27%；FPC 业务平稳增长，收入增幅 22.25%。LED 封装、LED 照明两块业务为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公司将围绕“第三次产品升级”发展思路，以 LED 照明为主线，充分发挥技术研发、品质和认证沉淀优势，强化与已有大客户的深度合作关系，持续开拓国际市场的目标大客户，实现 LED 照明产品销售快速增长，并将继续整合内部 LED 封装、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FPC 的优势资源，为 LED 照明的发展提供研发、制造等全方位的支撑，并依托 LED 照明的快速发展带动 LED 封装器件、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FPC 业务的协同发展，通过内生效应，形成价值链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各业务结构持续优化。

## 1、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20,553,475.00	22.93%	-	260,756,995.04	24.06%	-
营业成本	219,790,546.32	23.93%	68.57%	177,345,480.24	22.31%	68.01%
毛利率	31.43%	-	-	31.99%	-	-
管理费用	34,647,724.97	-5.39%	10.81%	36,622,178.92	20.67%	14.04%
销售费用	15,889,028.45	17.83%	4.96%	13,484,298.86	1.73%	5.17%
财务费用	-720,397.91	-37.65%	-0.22%	-1,155,546.91	-603.63%	-0.44%
营业利润	43,306,225.21	53.35%	13.51%	28,240,852.98	63.06%	10.83%
营业外收入	8,153,242.98	0.02%	2.54%	8,151,181.90	47.01%	3.13%
营业外支出	1,443,836.03	15507.45%	0.45%	9,250.94	-94.93%	0.00%
净利润	43,026,891.50	38.34%	13.42%	31,102,593.45	49.21%	11.93%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22.93%，主要系本期 LED 照明业务销售快速增长，海外订单增加所致。
- 2、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增长 23.93%，主要系随销售业务增长相应成本增加所致。
- 3、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7.65%，主要系受美元升值影响，本期出口业务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 4、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5507.45%，主要系因台风损失，处理固定资产所致。

###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07,265,345.13	212,490,834.06	246,770,165.59	169,264,774.36
其他业务收入	13,288,129.88	7,299,712.26	13,986,829.45	8,080,705.88
合计	320,553,475.00	219,790,546.32	260,756,995.04	177,345,480.24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	----------	--------	----------

LED 封装	57,227,560.12	17.85%	56,758,767.94	21.77%
LED 应用	192,555,896.89	60.07%	142,992,466.83	54.84%
其中：照明	145,703,002.25	45.45%	101,260,510.27	38.83%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	46,852,894.64	14.62%	41,731,956.56	16.00%
FPC(柔性电路板)	57,481,888.12	17.93%	47,018,930.82	18.03%
合计	307,265,345.13	95.85%	246,770,165.59	94.64%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增长 24.51%，其中：照明业务较上期收入增长 43.89%，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业务较上期增长 12.27%，FPC 业务较上期增长 22.25%。

从业务构成分析，LED 封装销售保持平稳；LED 照明销售战略逐步落地，海外订单及销售呈快速增长趋势，收入增幅 43.89%；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业务小幅增长，收入增幅 12.27%；FPC 业务平稳增长，收入增幅 22.25%。LED 封装、LED 照明两块业务为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42,316.27	59,902,985.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3,341.34	-31,406,557.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3,274.36	-22,269,713.47

### 现金流量分析：

主要变动原因：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45.01%，主要系随销售业务增长，为订单备货增加采购；同时生产规模的扩大，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38.06%，主要系新厂房的装修、生产线的建设及设备的购置，少于上年光莆基地一期主体工程款的投入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较上年增加 2,958.30 万元，主要系本年较上年借入资金持平；而流出资金，本年偿还 700 万的短期借款，490 万的长期借款本金，少于上年支付的 4,268.87 万前期股利款所致。

###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59,735,121.77	18.63%	否
2	第二名	55,978,358.67	17.46%	否
3	第三名	19,089,894.95	5.96%	否
4	第四名	18,689,438.29	5.83%	否
5	第五名	17,145,684.43	5.35%	否
合计		170,638,498.11	53.23%	-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0,482,921.78	5.39%	否
2	第二名	9,024,465.82	4.64%	否

3	第三名	5,483,334.94	2.82%	否
4	第四名	4,434,071.83	2.28%	否
5	第五名	4,109,740.66	2.11%	否
合计		33,534,535.03	17.23%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17,115,653.75	18,035,079.0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4%	6.92%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2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7

**研发情况：**

公司的研发投入近几年一直保持稳定，核心技术人员也基本上保持稳定。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开发，注重前瞻性的技术开发储备及集成技术的深入研究，使公司的产品品质和技术能持续满足国际大型企业的需求。公司具有综合、前瞻的产品研发能力，2016年末研发人员占总人数19.32%，已获得授权专利127件，主导或参与多项行业、国家标准的编制，先后承担过国家级重点项目10项，研发的多项产品获得过国家级、省、市重点新产品称号。

公司将在现有技术积累的基础上，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考虑行业发展趋势，系统规划研发项目，为公司扩大现有业务，布局未来市场提供持续、有力的支撑。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0,369,228.09	69.94%	10.72%	29,638,707.39	24.61%	7.80%	37.44%
应收账款	122,842,488.09	62.99%	26.16%	75,367,810.22	6.65%	19.83%	31.92%
存货	46,685,161.98	31.09%	9.94%	35,613,124.88	-7.76%	9.37%	6.08%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0.00%	-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97,924,692.38	-2.17%	42.14%	202,321,578.08	90.23%	53.24%	-20.85%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22,000,000.00	214.29%	4.68%	7,000,000.00	-	1.84%	154.35%
长期借款	24,500,000.00	-44.44%	5.22%	44,100,000.00	33.64%	11.61%	-55.04%
资产总计	469,657,133.19	23.60%	-	379,992,658.96	8.28%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长69.94%，主要系随销售收入的增长而回款增加所致。

- 2、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增长 62.99%，主要系随销售收入的增长而增加所致。
- 3、存货较上年期末增长 31.09%，主要系销售订单增加，年底增加了材料采购和备货所致。
- 4、短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1,500 万元，主要系本年向建行高科技支行增加了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 5、长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44.44%，主要系本年归还建行高科技支行 490 万元本金，同时将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重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所致。

### 3、投资状况分析

####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A、控股子公司

###### 1、厦门光莆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性质：主营 LED 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注册资本 1,960 万元；母公司持股：100.00%；总资产：108,967,579.34 元；营业收入：56,584,462.16 元；净利润：11,143,024.78 元。

###### 2、厦门爱谱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性质：主营柔性线路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注册资本 800 万元；母公司持股：100.00%（直接持股 75.00%，间接持股 25.00%）；总资产：76,853,405.37 元；营业收入：65,931,657.88 元；净利润：5,318,466.66 元。

###### 3、光莆(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性质：主要从事照明产品的销售及境外资金结算业务；注册资本 68 万美元；母公司持股：100.00%；总资产：9,103,247.95 元；营业收入：0 元；净利润：1,130,373.33 元。

###### 4、厦门丰泓照明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性质：研发、销售 LED 应用照明产品；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母公司持股：100.00%；总资产：5,846,620.98 元；营业收入：2,787,860.96 万元；净利润：160,283.29 元。

###### 5、厦门光莆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性质：LED 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注册资本 50 万元；母公司持股：100.00%；总资产：4,384,680.62 元；营业收入：5,679,585.39 元；净利润：-647,496.26 元。

##### B、参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参股子公司。

####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光莆显示：2016 年 3 月 22 日、2016 年 3 月 28 日分别以人民币 200 万元、300 万元购入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的中国民生银行代码为 FGAC15168B 的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系列理财产品，2016 年 3 月 31 日赎回 300 万元，2016 年 6 月 30 日赎回 200 万元；2016 年 5 月 16 日、2016 年 5 月 26 日、2016 年 6 月 16 日、2016 年 7 月 7 日分别以人民币 400 万元、250 万元、300 万元、1000 万元购入非保本浮动收益的兴业银行的兴业金雪球优先 1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2016 年 6 月 29 日赎回 950 万元，2016 年 8 月 4 日赎回 500 万元，2016 年 8 月 12 日赎回 200 万元，2016 年 8 月 24 日赎回剩余的 300 万元。

报告期内，以上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67,489.05 元。

####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从行业运行情况来看，根据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的调查数据，2016 年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整体产值达到 5216 亿元，同比增长 22.80%，增速较 2015 年的 21% 有小幅提升。其中上游外延芯片规模约 182 亿元，同比增长 20%，中游封装规模达到 748 亿元，同比增长 21.5%，下游应用规模 4286 亿元，同比增长 23%。2016 年，半导体照明应用环节继续保持快速发展，LED 通用照明仍然是应用市场的第一驱动力，汽车照明及超越照明应用成为新蓝海，背光应用市场增长乏力。

从行业竞争情况来看，企业两极分化加剧，并购整合唱响行业主旋律，整合方向不仅有行业内部

的垂直整合，也有不同行业的“跨界”融合，同时海外并购动作频繁。

#### （四）竞争优势分析

公司为国内最早的 LED 制造企业之一，逾 20 年的创新及沉淀，在 LED 封装、背光、FPC、LED 照明应用等领域积累大量技术及市场，其中：LED 封装技术与光学技术，LED 照明智能控制技术、LED 非视觉照明技术等核心技术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LED 照明产品主要为 LED 面板灯、吸顶灯及智能灯具，收入占比及利润贡献日益明显。

目前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 1、技术积累及研发优势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福建省 LED 封装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半导体照明产业化基地骨干企业、中国绿色照明优质产品定点企业。公司专注于高端 LED 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不断进行技术创新。目前公司的核心技术包括：LED 封装技术、LED 灯具光学技术、LED 照明智能控制技术、非视觉照明技术等。公司先后承担过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国家级创新基金计划项目以及国家级重点新产品产业化计划项目等多项国家级科研计划项目，已获得授权专利 127 项，涵盖 LED 封装及 LED 照明应用领域的诸多技术环节，形成了比较全面并具有一定前瞻性的专利体系，进一步提升产品创新开发能力。

##### 2、产品品质性能优势

公司从 1999 年起先后通过了 ISO9001、ISO14001、TS16949、QC080000 系列质量、环保等体系认证，BSCI 社会责任体系认证。2003 年起公司产品通过 SGS 检测皆符合欧盟 RoHS 和 WEEE 标准。产品品质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采用前置化产品品质管控措施，在研发阶段即对产品品质进行筹划。公司销往 LG 的封装产品市场不良率低于 5 个 PPM，处于国际较高标准水平。公司照明产品以出口为主，主销欧洲、北美等地。照明产品出口需符合进口国的安规、电子兼容等品质保证认证要求。公司照明业务发展以来，就持续推动照明产品认证推广，LED 灯具主要产品先后通过 3C、CQC、CE、UL 等多项认证。这些认证既是产品进入欧美中高端 LED 照明市场的通行证，同时，也是公司产品品质的有力证明，为公司进一步开发市场客户打下基础。

##### 3、大客户积累及开发优势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方式开拓市场，LED 照明产品主要客户为大企业，已积累了一定长期合作的大客户资源。在合作过程中，公司深挖大客户的需求，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赢得客户不断提高采购量，采购额逐年增加。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具备丰富的大客户开发经验，培养了一批优秀大客户营销人才，部分营销人员已具备独立开发海外大客户的能力。

####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

## 二、未来展望

### （一）行业发展趋势

LED 照明是照明领域新一代光源，LED 产生的光通量远高于目前主流的照明产品，且受到上游芯片技术提升和价格快速下降影响，LED 照明与传统照明产品间的价格差距正逐渐缩小，下游 LED 照明产品性价比优势已经显现，预计在未来会取代大部分的传统光源和灯具。

LED 照明行业经过多年的市场培育，目前市场规模已呈现爆发式增长趋势。据高工 LED 产业研究院（GLII）统计数据预计，到 2017 年，全球 LED 照明产值规模将超过 6,000 亿元，2014 年到 2017 年的复合增长率可望达到 23%左右。

LED 是目前光源中最适合调光控制的，因此也是最适合应用于智能照明的光源。智能照明是照明产

业发展的新趋势。目前智能控制 LED 照明市场渗透率还较低，随着家居、公共场所等领域照明市场对智能照明需求的逐步扩大，即使以 20%的渗透率计算，行业未来的市场空间也十分巨大。

综合而言，LED 所属的半导体产业，横跨节能环保和新材料两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家重点支持产业之一，国内和国外的市场发展前景广阔，在未来 3-5 年都将处于快速发展期，为公司带来了良好的发展空间和快速成长的机遇。

##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以“智慧之光，莆照万家”为使命，秉承“专业、融合、责任、进步、速度、共赢”的企业精神，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为市场和社会持续创造价值。

公司将紧抓 LED 照明消费转型升级带来的市场机遇，以 LED 照明灯具业务为核心，稳步推进公司“第三次产品升级”发展，致力于发展成为国内 LED 照明灯具的领跑者，国际一流的 LED 平板灯具专业制造商。

同时，公司还将继续整合内部 LED 封装、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FPC 的优势资源，为 LED 照明的发展提供研发、制造等全方位的支撑，并依托 LED 照明的快速发展带动 LED 封装器件、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FPC 业务的协同发展，通过内生效应，形成价值链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各业务结构持续优化。

##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整体经营目标：

公司将围绕“第三次产品升级”发展思路，以 LED 照明为主线，充分发挥先发优势、经营模式优势、技术研发优势、品质优势和认证沉淀优势，通过强化与已有大客户的深度合作关系，持续开拓国际市场的目标大客户，实现 LED 照明产品销售快速增长。稳步发展国内的商超、电商平台，提升 LED 照明产品在国内外市场占有率及品牌效应。

同时，公司还将继续整合内部 LED 封装、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FPC 的优势资源，为 LED 照明的发展提供研发、制造等全方位的支撑，并依托 LED 照明的快速发展带动 LED 封装器件、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FPC 业务的协同发展，通过内生效应，形成价值链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各业务结构持续优化。

2017 年经营计划：

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预期目标，2017 年公司以 LED 照明为主线，将与已有大客户的深度合作，持续开拓国际市场；新厂房的投入与新增自动化设备，生产规模扩大，实现 LED 照明产品销售快速增长。LED 封装、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FPC 业务实现稳步增长。

## （四）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无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 三、风险因素

###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 1、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销售收入占比中，大客户集中度较高，该等客户结构系由公司品牌影响力、业务性质、所处发展阶段及客户战略选择决定，在产品质量保证、产品升级等方面形成具有相互依存稳定的供应链关系，公司作为其长期供应商，相对稳定的产品销售量，也为公司持续发展打下良好基础。但客户过于集中可能给本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如其生产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生产经营，给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以大客户直销为主，深挖其不同产品的需求。做好市场驱动，通过展会等发展新客户。拓展海内外市场，进军商超。产品多元化，大力发展 LED 照明产品，实现主营业务跨越性发展。

#### 2、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LED 封装及应用行业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2006-2020 年)将半导体照明产品列为“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财政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为推动高效照明产品的使用提供了政策支持；《半导体照明节能产业发展意见》提出“半导体照明节能产业产值年均增长率在 30%左右”等目标。如果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属于知识密集型企业，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依赖于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公司拥有多项知识产权与核心非专利技术。高新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共同创业中形成了较强的凝聚力，为公司持续创新能力和技术优势的保持做出了重大贡献。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公司无法保证未来不会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甚至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应对措施：建立了严密的保密制度及竞业禁止制度，采取了多种措施吸引和留住人才，实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提供颇具竞争力的薪酬制度。

### 4、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国家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了重新认定，可享受税率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上述优惠政策一旦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积极争取税收优惠政策的扶持；另一方面扩大销售规模，提高盈利能力，减少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对公司的影响。

##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暂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不适用	

###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本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本节 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本节 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 二、重要事项详情

####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林文坤	担保贷款	30,000,000.00	是
林瑞梅	担保贷款	30,000,000.00	是
厦门爱谱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贷款	30,000,000.00	是
厦门光莆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担保贷款	30,000,000.00	是
<b>总计</b>	-	120,000,000.00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担保为各担保方无偿为公司提供，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 1、股份锁定承诺

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二、股票挂牌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中披露，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林瑞梅、实际控制人林文坤及其控制的恒信宇投资、实际控制人亲属林文美及王文龙承诺：在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次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本次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本公司股东林瑞梅、林文坤，间接持股股东陈锡良担任公司董事，间接持股股东李锦庭、杨元勇担任公司监事，间接持股股东姚聪、吴晞敏担任公司高管，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其分别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报告期内，未发现股东有违背该承诺的事项。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中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未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违背该事项的承诺。

**（三）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无形资产	抵押	11,411,678.04	2.43%	公司位于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 X2010Y27 号地块作抵押
固定资产	抵押	101,913,026.62	21.70%	以 X2010Y27 号地块上的 1#厂房、办公楼、1#宿舍、2#宿舍及门卫室作抵押
<b>总计</b>		113,324,704.66	24.13%	-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1,106,959	35.82%	-	31,106,959	35.8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7,174,096	19.77%	-	17,174,096	19.77%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5,743,041	64.18%	-	55,743,041	64.1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1,522,288	59.32%	-	51,522,288	59.32%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86,850,000	-	0	86,8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 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 股份数量
1	林文坤	34,378,192	-	34,378,192	39.58%	25,761,144	8,617,048
2	林瑞梅	34,318,192	-	34,318,192	39.52%	25,761,144	8,557,048
3	恒信宇投资	6,331,130	-	6,331,130	7.29%	4,220,753	2,110,377
4	林文美	2,719,230	-	2,719,230	3.13%	-	2,719,230
5	达晨创泰	2,370,358	-	2,370,358	2.73%	-	2,370,358
6	达晨创恒	2,267,309	-	2,267,309	2.61%	-	2,267,309
7	达晨创瑞	1,937,527	-	1,937,527	2.23%	-	1,937,527
8	信泽创投	1,642,089	-	1,642,089	1.89%	-	1,642,089
9	王文龙	885,973	-	885,973	1.02%	-	885,973
合计		86,850,000	0	86,850,000	100.00%	55,743,041	31,106,959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本公司股东林文坤先生、林瑞梅女士、林文美先生互为亲兄妹、亲兄弟关系，王文龙先生系林文美先生的女婿；恒信宇投资系实际控制人林文坤控制的员工持股公司；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均系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林瑞梅、林文坤。林瑞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4,318,192 股，持股比例为 39.52%；林文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378,192 股、通过厦门恒信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 6,331,130 股。

2013 年 9 月 30 日两人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约定两人在处理有关公司投资新项目、引进新股东、股权转让、增资扩股等重大影响资产和股权的变动事项，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做出决议的事项时均采取一致行动。

林瑞梅女士，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毕业于南京工学院半导体物理与器件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 年就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MBA 课程，2011 年参加清华总裁班的学习。1987 年至 1988 年就职于厦门半导体一厂，任技术研发人员；1988 年至 1994 年就职于华联电子，负责工艺及研发工作。1994 年至今，就职于厦门市光莆电子有限公司，先后任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林瑞梅女士具有丰富的光电子行业经验及综合经营管理能力，现任福建省“LED 封装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中国光电协会光电子分会理事，福建省“半导体照明”标准工作委员会专家，福建省光电行业协会副会长，厦门市光电行业协会副会长，厦门理工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建设委员会委员。2012 年被评为福建省“海西创业英才”。

林文坤先生，董事，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至今，就职于厦门市光莆电子有限公司，现任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厦门市湖里区第六届政协委员；现任海峡两岸电脑公会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厦门市高新技术协会理事，福建省新兴科技产业促进中心常务副理事长，福建省节能照明产品出口基地商会副会长。2004 年就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MBA 课程，2012 年参加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总裁班学习，具有丰富管理经验和业务拓展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与控股股东一致，说明同上。

##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四、利润分配情况

####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 (二) 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林瑞梅	董事长、董事	女	50	MBA	2015.5.18-2018.5.17	是
林文坤	董事、总经理	男	59	MBA	2015.5.18-2018.5.17	是
吴晞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硕士	2015.5.18-2018.5.17	是
钱文晖	董事	男	48	硕士	2015.5.18-2018.5.17	否
汤金木	独立董事	男	51	博士	2016.2.3-2018.5.17	是
李晋闽	独立董事	男	59	博士	2015.5.18-2018.5.17	是
林建东	独立董事	男	52	本科	2015.5.18-2018.5.17	是
詹永丰	监事会主席	男	70	本科	2015.5.18-2018.5.17	是
杨元勇	职工监事	男	38	大专	2015.5.18-2018.5.17	是
崔玉梅	监事	女	39	大专	2015.5.18-2018.5.17	是
余志伟	副总经理、董秘、财务总监	男	39	本科	2015.5.18-2018.5.17 2016.2.3-2018.5.17	是
姚聪	副总经理	男	53	大专	2015.5.18-2018.5.17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本公司董事林文坤先生、林瑞梅女士互为亲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股权或亲属性质的关联关系。

####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林瑞梅	董事长、董事	34,318,192	0	34,318,192	39.52%	0
林文坤	董事、总经理	34,378,192	0	34,378,192	39.58%	0
合计		68,696,384	0	68,696,384	79.10%	0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姚德超	独立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周发权	财务总监	离任	-	个人原因

丁云高	副总经理	离任	-	个人原因
汤金木	-	新任	独立董事	选举
余志伟	副总经理、董秘	新任	副总经理、董秘、财务总监	聘任

###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汤金木，男，出生于 1966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 年 1 月至今，任厦门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兼厦门资产评估协会秘书长。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 2016 年 2 月 3 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余志伟，男，出生于 1978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2002 年起任昌河飞机工业(集团)财务人员、审计主管；2006 年起任大华德律、立信大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合伙人助理；2015 年 1 月就职于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财务总监职务任期自 2016 年 1 月 17 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 二、员工情况

###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68	68
生产人员	616	635
销售人员	72	77
技术人员	182	192
财务人员	16	22
<b>员工总计</b>	<b>954</b>	<b>994</b>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3	3
本科	121	157
专科	155	169
专科以下	675	665
<b>员工总计</b>	<b>954</b>	<b>994</b>

###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一、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 二、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与职业发展规划。制定了完整的培训计划与人力资源管理政策，全方位的加强员工的培训与职业技能的提高。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定期公司文化宣导、普通岗位技能培训、特殊岗位技能培训、中层管理干部提升培训、专业技能岗位外部培训、高级管理人员外部培训等。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利的保障。

三、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0 人。

**(二) 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	-	-
核心技术人员	8	7	-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2016 年 8 月原核心技术人员丁云高因个人原因辞职。

##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 一、公司治理

#### (一) 制度与评估

#####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化企业制度、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和履行职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会议和形成的决议均合法有效。董事会认为，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

#####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已履行规定程序。

#####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修改章程的情形。

#### (二) 三会运作情况

#####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关于光莆大厦 1-4 层房屋对外租赁的议案》等 20 项议案
监事会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光莆大厦 1-4 层房屋对外租赁的议案》等 17 项议案

股东大会	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汤金木为公司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
------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其义务，使公司保持良好的治理规范。

###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与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人员认真接待股东的来访和来电咨询，确保与中小股东的有效沟通，耐心细致工作，使股东能充分、及时地了解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二、内部控制

###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 1、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并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公司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并销售其生产的产品；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3、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 4、机构独立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

公的情况。

####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财务核算，制定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具有独立银行账号，并依法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7]00105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02-05
注册会计师姓名	方建新、陈瑜星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 审计报告正文：

大华审字[2017]001059 号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莆电子)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光莆电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光莆电子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光莆电子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方建新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瑜星

二〇一七年二月五日

## 二、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货币资金	注释 1	50,369,228.09	29,638,707.39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注释 2	651,879.41	626,600.00
应收账款	注释 3	122,842,488.09	75,367,810.22
预付款项	注释 4	4,417,585.37	3,666,182.91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6,784,109.97	5,243,325.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注释 6	46,685,161.98	35,613,124.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7	2,953,360.68	1,052,375.11
<b>流动资产合计</b>	-	<b>234,703,813.59</b>	<b>151,208,126.00</b>
<b>非流动资产：</b>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 8	15,540,368.86	-
固定资产	注释 9	197,924,692.38	202,321,578.08
在建工程	-	0.00	0.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注释 10	13,937,435.69	19,453,105.81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1	290,856.76	504,283.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2	4,363,889.34	4,562,175.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3	2,896,076.57	1,943,389.53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b>234,953,319.60</b>	<b>228,784,532.96</b>
<b>资产总计</b>	-	<b>469,657,133.19</b>	<b>379,992,658.96</b>
<b>流动负债：</b>	-		
短期借款	注释 14	22,000,000.00	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注释 15	5,791,568.25	-
应付账款	注释 16	80,723,734.66	48,579,898.11
预收款项	注释 17	3,537,041.90	6,285,831.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8	8,138,402.84	7,551,737.20
应交税费	注释 19	6,243,144.19	3,952,191.09
应付利息	注释 20	60,257.70	61,600.0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1	3,396,906.93	2,428,384.82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22	19,600,000.00	4,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23	2,735,060.45	2,811,658.13
<b>流动负债合计</b>	-	<b>152,226,116.92</b>	<b>83,571,300.85</b>
<b>非流动负债：</b>	-		
长期借款	注释 24	24,500,000.00	44,1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注释 25	7,756,082.64	10,197,015.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32,256,082.64	54,297,015.39
<b>负债合计</b>	-	184,482,199.56	137,868,316.2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		
股本	注释 26	86,850,000.00	86,8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注释 27	40,976,677.94	40,976,677.9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 28	29,144.08	5,444.67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注释 29	11,128,003.98	8,421,697.24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30	146,191,107.63	105,870,522.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85,174,933.63	242,124,342.72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285,174,933.63	242,124,342.72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	469,657,133.19	379,992,658.96

法定代表人：林瑞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燕

##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货币资金	-	31,863,808.45	14,125,582.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注释 1	73,428,488.35	39,332,203.07
预付款项	-	6,504,094.07	2,883,534.6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5,976,279.35	4,511,097.38
存货	-	34,141,019.20	24,637,577.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943,901.29	142,286.35
<b>流动资产合计</b>	-	154,857,590.71	85,632,280.95
<b>非流动资产：</b>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45,484,869.89	45,484,869.89
投资性房地产	-	15,540,368.86	-
固定资产	-	140,281,300.00	140,548,108.85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13,566,449.63	18,961,685.7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39,216.33	172,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584,201.28	1,454,46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117,676.57	1,852,750.6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218,714,082.56	208,474,378.78
<b>资产总计</b>	-	373,571,673.27	294,106,659.73
<b>流动负债：</b>	-		
短期借款	-	22,000,000.00	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5,791,568.25	-
应付账款	-	51,733,421.95	37,141,292.62
预收款项	-	33,317,196.48	13,735,096.66
应付职工薪酬	-	4,793,137.15	3,928,195.03
应交税费	-	3,201,829.98	2,426,628.39
应付利息	-	60,257.70	61,600.0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2,645,242.02	1,400,340.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9,600,000.00	4,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809,750.72	841,681.57
<b>流动负债合计</b>	-	143,952,404.25	71,434,835.09
<b>非流动负债：</b>	-		
长期借款	-	24,500,000.00	44,1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3,675,565.47	4,191,18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28,175,565.47	48,291,188.53
<b>负债合计</b>	-	172,127,969.72	119,726,023.62
<b>所有者权益：</b>	-	-	-
股本	-	86,850,000.00	86,8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46,332,340.11	46,332,340.1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6,784,890.24	4,078,583.50
未分配利润	-	61,476,473.20	37,119,712.5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201,443,703.55	174,380,636.11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	373,571,673.27	294,106,659.73

法定代表人：林瑞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燕

###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注释 31	320,553,475.00	260,756,995.04
其中：营业收入	-	-	-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	-	-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31	219,790,546.32	177,345,480.24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 32	4,757,283.59	3,598,830.06
销售费用	注释 33	15,889,028.45	13,484,298.86
管理费用	注释 34	34,647,724.97	36,622,178.92
财务费用	注释 35	-720,397.91	-1,155,546.91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36	2,950,553.42	2,892,472.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7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8	67,489.05	271,571.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	43,306,225.21	28,240,852.98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9	8,153,242.98	8,151,181.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3,853.68	-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40	1,443,836.03	9,250.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832,567.73	81.20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50,015,632.16	36,382,783.94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41	6,988,740.66	5,280,190.49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	43,026,891.50	31,102,593.4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3,026,891.50	31,114,675.71
少数股东损益	-	-	-12,082.26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23,699.41	-811.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3,699.41	-811.3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3,699.41	-811.3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3,699.41	-811.33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	43,050,590.91	31,101,782.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43,050,590.91	31,113,864.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12,082.26
<b>八、每股收益：</b>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50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50	0.39

法定代表人：林瑞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燕

##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注释 4	207,128,483.75	162,679,722.72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140,587,523.25	112,951,118.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	3,276,423.92	2,081,514.71
销售费用	-	10,665,648.92	7,969,110.64
管理费用	-	22,225,126.74	22,412,766.29
财务费用	-	695,286.19	-415,980.74
资产减值损失	-	2,449,057.92	2,012,203.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5	-	142,313.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	27,229,416.81	15,811,303.60
加：营业外收入	-	4,512,974.38	4,618,046.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7,244.01	-
减：营业外支出	-	637,641.30	1,300.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96,163.57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31,104,749.89	20,428,049.54
减：所得税费用	-	4,041,682.45	3,003,703.21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	27,063,067.44	17,424,346.33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	27,063,067.44	17,424,346.33
<b>七、每股收益：</b>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林瑞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燕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95,433,306.73	264,619,317.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972,466.79	3,335,095.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2	5,062,225.85	6,789,022.8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306,467,999.37</b>	<b>274,743,436.1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67,414,233.75	120,406,093.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69,966,582.01	58,063,283.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4,688,504.87	12,705,618.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2	21,456,362.47	23,665,454.8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273,525,683.10</b>	<b>214,840,450.8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32,942,316.27</b>	<b>59,902,985.2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7,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67,489.05	709,886.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6,670.00	4,890.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174,159.05</b>	<b>8,414,776.4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9,627,500.39	39,821,334.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19,627,500.39	39,821,334.34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19,453,341.34	-31,406,557.8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2,000,000.00	2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2	1,832,900.00	373,817.3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23,832,900.00	23,373,817.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1,9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882,153.64	44,859,589.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2	1,737,472.00	783,941.4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16,519,625.64	45,643,530.8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7,313,274.36	-22,269,713.4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23,699.41	811.3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20,825,948.70	6,227,525.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 43	27,805,807.39	21,578,282.1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注释 43	48,631,756.09	27,805,807.39

法定代表人：林瑞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燕

##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00,608,867.27	144,982,801.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601,237.04	981,462.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736,968.84	4,857,557.7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209,947,073.15	150,821,821.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21,616,219.42	78,011,037.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8,348,016.68	31,018,914.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344,651.84	5,248,840.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397,479.60	15,845,317.9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182,706,367.54	130,124,111.0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27,240,705.61	20,697,710.8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580,628.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2,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22,000.00	580,628.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6,742,325.85	38,548,811.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783,941.4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16,742,325.85	39,332,752.67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16,720,325.85	-38,752,124.6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2,000,000.00	2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32,900.00	373,817.3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23,832,900.00	23,373,817.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1,9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882,153.64	2,159,358.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37,472.0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16,519,625.64	2,159,358.7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7,313,274.36	21,214,458.6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17,833,654.12	3,160,044.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292,682.33	9,132,637.5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30,126,336.45	12,292,682.33

法定代表人：林瑞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燕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850,000.00	-	-	-	38,289,705.19	-	5,444.67	-	8,690,394.52	-	108,288,798.34	0.00	242,124,342.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850,000.00	-	-	-	40,976,677.94	-	5,444.67	-	8,421,697.24	-	105,870,522.87	-	242,124,342.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3,699.41	-	2,708,951.06	-	40,344,383.59	-	43,077,034.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3,699.41	-	-	-	43,053,334.65	-	43,050,590.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708,951.06	-	-2,708,951.0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708,951.06	-	-2,708,951.0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86,850,000.00	-	-	-	40,976,677.94	-	29,144.08	-	11,128,003.98	-	146,191,107.63	-	285,174,933.6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850,000.00	-	-	-	38,005,530.23	-	6,256.00	-	6,679,262.61	-	76,498,281.79	1,080,198.68	209,119,529.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850,000.00	-	-	-	38,005,530.23	-	6,256.00	-	6,679,262.61	-	76,498,281.79	1,080,198.68	209,119,529.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284,174.96	-	-811.33	-	2,011,131.90	-	31,790,516.55	-1,080,198.68	33,004,813.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811.33	-	-	-	33,801,648.46	-12,082.26	31,101,782.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84,174.96	-	-	-	-	-	-	-1,068,116.42	-783,941.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284,174.96	-	-	-	-	-	-	-1,068,116.42	-783,941.46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011,131.91	-	-2,011,131.9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011,131.91	-	-2,011,131.9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86,850,000.00	-	-	-	40,976,677.94	-	5,444.67	-	8,421,697.24	-	105,870,522.87	-	242,124,342.72

法定代表人：林瑞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燕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850,000.00	-	-	-	43,645,367.36	-	-	-	4,347,280.78	39,537,987.97	174,380,636.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850,000.00	-	-	-	46,332,340.11	-	-	-	4,078,583.50	37,119,712.50	174,380,636.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708,951.06	24,380,559.53	27,089,510.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7,089,510.59	27,063,067.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708,951.06	-2,708,951.06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708,951.06	-2,708,951.0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末余额</b>	<b>86,850,000.00</b>	-	-	-	<b>46,332,340.11</b>	-	-	-	<b>6,784,890.24</b>	<b>61,476,473.20</b>	<b>201,443,703.55</b>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850,000.00	-	-	-	43,645,367.36	-	-	-	2,336,148.87	21,437,800.80	154,269,317.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850,000.00	-	-	-	43,645,367.36	-	-	-	2,336,148.87	21,437,800.80	154,269,317.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	-	-	-	-	-	-	-	2,011,131.91	18,100,187.17	20,111,319.08

<b>填列)</b>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0,111,319.08	17,424,346.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2,011,131.91	-2,011,131.9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011,131.91	-2,011,131.9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未余额</b>	<b>86,850,000.00</b>	-	-	-	<b>46,332,340.11</b>	-	-	-	<b>4,078,583.50</b>	<b>37,119,712.50</b>	<b>174,380,636.11</b>

法定代表人：林瑞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燕

##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一)历史沿革、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 1、有限公司阶段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厦门市光莆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莆有限”），系由林玉辉、林文坤和林瑞梅于 1994 年 12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林玉辉出资 1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0%，林文坤出资 1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0%，林瑞梅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上述出资已于 1994 年 12 月 2 日经厦门集友会计师事务所集会验字(94)第 613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1994 年 12 月 7 日领取了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350200201005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5 年 12 月，光莆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对光莆有限增资人民币 2,500,000.00 元，其中林玉辉增资 875,000.00 元；林文坤增资 875,000.00 元；林瑞梅增资 750,000.00 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0.00 元。注册资本经厦门集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95)集友验字第 341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4 年 7 月 1 日，光莆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对光莆有限增资人民币 9,188,000.00 元，其中林玉辉增资 1,427,600.00 元；林文坤增资 5,020,120.00 元，林瑞梅增资 2,740,280.00 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188,000.00 元，注册资本经厦门楚瀚正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楚正会验字[2004]第 09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5 年 9 月 12 日，光莆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林玉辉将其持有 20.33% 股权转让给林海涵。本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林文坤。

2011 年 3 月 15 日，光莆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林文坤将其持有 7.10% 股权转让给林瑞梅；林海涵将其持有 8.33% 股权转让给厦门恒信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林海涵将其持有 5.73% 股权转让给林瑞梅；林海涵将其持有 1.54% 股权转让给王文龙；林海涵将其持有 4.73% 股权转让给林文美。本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林瑞梅。

2011 年 6 月 17 日，根据光莆有限股东会决议，光莆有限进行增资人民币 1,741,140.00 元，其中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480,550.00 元；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501,450.00 元；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410,910.00 元；上海信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资 348,230.00 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929,140.00 元，注册资本经厦门楚瀚正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楚正会验字[2011]第 09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 年 3 月 16 日，根据光莆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资人民币 4,462,700.00 元，其中林瑞梅增资 2,068,710.00 元；林文坤增资 2,068,710.00 元；厦门恒信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

资 325,280.00 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391,840.00 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验字[2012]第 02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 年 3 月 27 日，根据光莆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增资人民币 68,458,160.00 元，全部以资本公积转增，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850,000.00 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验字[2012]第 024 号验资报告验证。

## 2、股份制改制情况

光莆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光莆有限整体变更为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85.00 万元人民币，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止 2012 年 3 月 31 日，光莆有限经审计后净资产共 128,690,367.36 元，共折合为 8,68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余额 41,840,367.36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上述事项已于 2012 年 5 月 28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2]第 046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1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

201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证券简称“光莆电子”，证券代码“430568”，采用协议转让的交易方式。在新三板挂牌期间，除林瑞梅通过股转系统以 4.6 元 / 股的价格向林文坤协议转让 3 万股外，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交易。2015 年 7 月 6 日，公司股票在新三板暂停转让。

2015 年 10 月 23 日，三证合一后，本公司领取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612261252T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经过历年的股权转让及增资，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85.00 万元，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岭兜西路 608 号，总部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岭兜西路 608 号，实际控制人为林文坤先生和林瑞梅女士。

## (二)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光电子器件及部件、光电产品配套件，红外发射、接收器件、遥控器，液晶模组、背光源及其配套件、精密光学塑料产品、新型电子零部件，电子专用材料，电子应用产品，节能电子产品等；并承接相关的技术工程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本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行业，主要从事 LED 封装、LED 应用及柔性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X 月 X 日批准报出。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5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厦门爱谱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谱生电子”)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厦门光莆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莆显示”)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光莆(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光莆”)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厦门丰泓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泓照明”)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厦门光莆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莆照明”)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持有爱谱生电子 75% 股权，香港光莆持有爱谱生电子 25% 股权，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控制爱谱生电子 100% 股权。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

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

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当月 1 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 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 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 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等, 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具有融资性质的, 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 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 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 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 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重分类日, 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 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

所引起。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

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

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九)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 ①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十)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

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

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

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房屋建筑物	30	5.00%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三)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十四)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五)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六)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和专利权等。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权证记载期限	合同约定
软件	预计使用年限	合同有约定的从合同，合同没有规定的根据国家法律规定
专利权	5 年	合同有约定的从合同，合同没有规定的根据国家法律规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5 年	实际受益年限

##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

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九) 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

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二十)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针对不同销售模式，结合行业特点及风险报酬转移时点的不同，分别制定了相应的收入确认政策：

##### (1) 出口销售：

①LED封装、LED背光模组及配套件以及FPC业务：本公司的出口销售业务在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船运机构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②LED照明业务：本公司LED照明的出口销售业务均通过ODM/OEM合作模式，采取FOB结算方式，客户一般先对货物进行验收，再申报报关出口，公司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船运机构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 (2) 国内销售:

①LED 封装、LED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以及 FPC 业务: 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收入, 确认时点为货物发出、并由客户确认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 ②LED 照明业务:

对于品牌运营商以及照明工程类等客户, 公司在货物发出, 并由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对于商超类客户, 如沃尔玛、百安居, 公司在货物发出, 并由客户验收合格, 登陆百安居、沃尔玛等商超平台系统进行对账, 核实数量、金额无误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对于电子商务销售, 公司向电商平台发出商品, 在电商平台已经将产品对外售出, 并经双方对账无误后, 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同时, 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 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二十一)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二十三)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三)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

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二十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五、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规定，属于会计准则要求改变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而导致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发生变更的，应当至少对可比期间的数据按照当期的列报要求进行调整。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中与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列示的相关规定调整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并相应调整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调整的各项金额分别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其他流动资产	898,606.44	1,052,375.11
应交税费	3,798,422.42	3,952,191.09
税金及附加	2,426,544.42	3,598,830.06
管理费用	35,107,491.81	36,622,178.92

### 六、税项

####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1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00%、5.00%
营业税*2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5.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5%（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0%、12.00%
土地使用税	按照占地面积为纳税基准	4 元/平/年、6 元/平/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1、本公司出口销售业务适用“免、抵、退”税收政策，报告期内出口产品的退税率为 17.00% 和 13.00%。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将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纳税人提供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16 号），一般纳税人出租其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的不动产，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5.00% 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一般纳税人出租其 2016 年 5 月 1 日后取得的不动产，适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税。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光莆电子	15.00%
爱谱生电子	15.00%
光莆显示	15.00%
香港光莆	16.60%
丰泓照明	25.00%
光莆照明	15.00%

##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光莆电子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取得编号为“GF20113510008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1 年至 2013 年按 15.0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 年 9 月 30 日，光莆电子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合格并取得编号为“GR20143510004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即 2014 年至 2016 年适用 15.0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爱谱生电子 2012 年 7 月 11 日取得编号为“GF20123510002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13 年、2014 年适用 15.00% 企业所得税税率。2015 年 10 月 12 日，爱谱生

电子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合格并取得编号为“GR20153510014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即 2015 年至 2017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光莆显示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取得编号为“GF20113510006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1 年至 2013 年按 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 年 9 月 30 日,光莆显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合格并取得编号为“GR20143510002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即 2014 年至 2016 年适用 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 光莆照明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取得编号为“GR20153510023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5 年至 2017 年适用 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香港光莆为香港注册的法人团体,适用利得税税率 16.50%。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5,754.99
银行存款	48,631,756.09	27,231,668.20
其他货币资金	1,737,472.00	2,401,284.20
<b>合计</b>	<b>50,369,228.09</b>	<b>29,638,707.39</b>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99,296.69	403,993.4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函保证金	---	1,832,9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37,472.00	---
<b>合计</b>	<b>1,737,472.00</b>	<b>1,832,900.00</b>

### 注释2.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51,879.41	626,600.00
<b>合计</b>	<b>651,879.41</b>	<b>626,600.00</b>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115,043.73	2,791,553.73
<b>合计</b>	<b>2,115,043.73</b>	<b>2,791,553.73</b>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6,921.84	1.06	1,376,921.8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423,547.40	98.48	4,581,059.31	3.60	122,842,488.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3,741.44	0.46	593,741.44	100.00	---
<b>合计</b>	<b>129,394,210.68</b>	<b>100.00</b>	<b>6,551,722.59</b>	<b>5.06</b>	<b>122,842,488.09</b>

续：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6,921.84	1.71	1,376,921.8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396,332.86	97.57	3,028,522.64	3.86	75,367,810.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8,183.69	0.72	578,183.69	100.00	--
<b>合计</b>	<b>80,351,438.39</b>	<b>100.00</b>	<b>4,983,628.17</b>	<b>6.20</b>	<b>75,367,810.22</b>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正光电子有限公司	1,376,921.84	1,376,921.84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b>合计</b>	<b>1,376,921.84</b>	<b>1,376,921.84</b>	<b>100.00</b>	---

续：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正光电子有限公司	1,376,921.84	1,376,921.84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b>合计</b>	<b>1,376,921.84</b>	<b>1,376,921.84</b>	<b>100.00</b>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5,443,615.49	3,763,308.47	3.00
1—2 年	334,965.63	33,496.56	10.00
2—3 年	781,782.15	234,534.64	30.00
3—4 年	626,928.99	313,464.50	50.00
4—5 年	---	---	80.00
5 年以上	236,255.14	236,255.14	100.00
<b>合计</b>	<b>127,423,547.40</b>	<b>4,581,059.31</b>	<b>3.60</b>

续: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5,261,859.20	2,257,855.77	3.00
1—2 年	1,825,768.63	182,576.86	10.00
2—3 年	880,695.22	264,208.57	30.00
3—4 年	61,754.67	30,877.33	50.00
4—5 年	366,255.14	293,004.11	80.00
<b>合计</b>	<b>78,396,332.86</b>	<b>3,028,522.64</b>	<b>3.86</b>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冠科(福建)电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77,474.44	477,474.44	100.00	经营困难, 计划重组清算
敦朴光电(东莞)有限公司	116,267.00	116,267.00	100.00	经营困难,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593,741.44</b>	<b>593,741.44</b>	<b>---</b>	<b>---</b>

续:

组合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冠科(福建)电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77,474.44	477,474.44	100.00	经营困难, 计划重组清算
苏州点精光电有限公司	65,248.61	65,248.61	100.00	经营困难,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日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1,790.48	31,790.48	100.00	法院已判决, 对方无资产可执行
深圳市触控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3,670.16	3,670.16	100.00	经营困难,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578,183.69</b>	<b>578,183.69</b>		

2. 2016 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68,094.42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 3. 2016 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3,207.43

###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ADEO GROUPE(安达屋集团)	20,621,708.29	15.94	618,651.25
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14,075,164.16	10.88	422,254.92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12,905,708.38	9.97	387,171.25
SITICO ELECTRONIC (H.K.) LTD(弘名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0,387,421.18	8.03	311,622.64
LEDVANCE LLC(朗德万斯)	9,752,010.95	7.54	292,560.33
<b>合计</b>	<b>67,742,012.96</b>	<b>52.35</b>	<b>2,032,260.39</b>

5. 2016 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 注释4.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40,519.27	93.73	3,662,299.19	99.89
1--2 年	277,066.10	6.27	2,101.07	0.06
2--3 年	---	---	1,782.65	0.05
<b>合计</b>	<b>4,417,585.37</b>	<b>100.00</b>	<b>3,666,182.91</b>	<b>100.00</b>

####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颖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57,917.75	30.74	2016 年	交易尚未完成
贺利氏(招远)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22,940.00	7.31	2016 年	交易尚未完成
天津创诺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6.79	2016 年	交易尚未完成
厦门太松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79,560.00	4.07	2016 年	交易尚未完成
东莞市科芦达塑胶电器有限公司	166,201.55	3.76	2016 年	交易尚未完成
<b>合计</b>	<b>2,326,619.30</b>	<b>52.67</b>	---	---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96,589.20	100.00	412,479.23	5.73	6,784,109.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7,196,589.20</b>	<b>100.00</b>	<b>412,479.23</b>	<b>5.73</b>	<b>6,784,109.97</b>

续: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52,517.18	100.00	209,191.69	3.84	5,243,325.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5,452,517.18</b>	<b>100.00</b>	<b>209,191.69</b>	<b>3.84</b>	<b>5,243,325.49</b>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906,475.38	147,194.27	3.00
1—2 年	2,236,511.57	223,651.16	10.00
2—3 年	---	---	30.00
3—4 年	4,160.00	2,080.00	50.00
4—5 年	49,442.25	39,553.80	80.00
<b>合计</b>	<b>7,196,589.20</b>	<b>412,479.23</b>	<b>5.73</b>

续: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318,393.91	159,551.80	3.00
1—2 年	13,727.72	1,372.77	10.00
2—3 年	59,653.30	17,895.99	30.00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4 年	60,742.25	30,371.13	50.00
<b>合计</b>	<b>5,452,517.18</b>	<b>209,191.69</b>	<b>3.84</b>

## 2. 2016 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3,287.54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 3. 2016 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押金	170,242.25	439,005.83
出口退税款	1,376,497.61	2,195,548.29
备用金	172,599.94	242,555.82
代垫费用	529,830.30	239,146.45
上市费用	4,928,138.26	2,235,011.57
其他	19,280.84	101,249.22
<b>合计</b>	<b>7,196,589.20</b>	<b>5,452,517.18</b>

## 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费用	2,50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34.74	145,000.00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市费用	2,105,000.00	1 年以内、1-2 年	29.25	128,600.00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1,376,497.61	1 年以内	19.13	41,294.93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上市费用	283,018.87	1-2 年	3.93	28,301.89
良山米特（厦门）电子有限公司	房租及电费	194,414.49	1 年以内	2.70	5,832.43
<b>合计</b>	<b>---</b>	<b>6,458,930.97</b>	<b>---</b>	<b>89.75</b>	<b>349,029.25</b>

## 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7. 2016 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 1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关联方欠款情况见本附注十一、（四）。

## 注释6.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811,856.86	1,636,552.67	16,175,304.19	13,176,355.84	2,361,194.50	10,815,161.34
在产品	6,388,975.46	---	6,388,975.46	5,453,457.05	---	5,453,457.05
库存商品	15,424,077.57	449,640.84	14,974,436.73	9,477,413.21	475,208.52	9,002,204.69
发出商品	9,146,445.60	---	9,146,445.60	10,342,301.80	---	10,342,301.80
<b>合计</b>	<b>48,771,355.49</b>	<b>2,086,193.51</b>	<b>46,685,161.98</b>	<b>38,449,527.90</b>	<b>2,836,403.02</b>	<b>35,613,124.88</b>

##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61,194.50	488,180.75	---	---	1,212,822.58	---	1,636,552.67
库存商品	475,208.52	566,480.57	---	---	592,048.25	---	449,640.84
<b>合计</b>	<b>2,836,403.02</b>	<b>1,054,661.32</b>	<b>---</b>	<b>---</b>	<b>1,804,870.83</b>	<b>---</b>	<b>2,086,193.51</b>

##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留抵进项税额	---	898,606.44
待认证进项税额	2,953,360.68	153,768.67
<b>合计</b>	<b>2,953,360.68</b>	<b>1,052,375.11</b>

## 注释8. 投资性房地产

##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b>一. 账面原值</b>			
<b>1. 2015 年 12 月 31 日</b>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56,221.50	5,999,887.57	<b>20,056,109.07</b>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14,056,221.50	5,999,887.57	<b>20,056,109.07</b>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b>4. 2016 年 12 月 31 日</b>	<b>14,056,221.50</b>	<b>5,999,887.57</b>	<b>20,056,109.07</b>
<b>二. 累计折旧 (摊销)</b>			
<b>1. 2015 年 12 月 31 日</b>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3,486,724.12	1,029,016.09	<b>4,515,740.21</b>
本期计提	148,371.24	42,988.71	<b>191,359.95</b>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3,338,352.88	986,027.38	<b>4,324,380.26</b>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b>4. 2016 年 12 月 31 日</b>	<b>3,486,724.12</b>	<b>1,029,016.09</b>	<b>4,515,740.21</b>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三. 减值准备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0,569,497.38	4,970,871.48	15,540,368.86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说明

2016年9月8日,本公司与厦门市莲前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莲前驿投资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约定莲前驿投资公司向公司承租位于厦门市思明区岭兜西路608号1-4层的厂房,租赁期限为2016年9月8日至2028年9月7日,承租面积为11,095平方米。

2016年12月12日,在原租赁合同的基础上,莲前驿投资公司、厦门市万驿光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万驿光莆投资公司”)和本公司经友好协商签订《关于房屋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由万驿光莆投资公司继承原租赁合同中莲前驿投资公司的承租人的权利义务。

公司管理层表明该自用房产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的规定,将其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法核算。

## 注释9.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67,027,188.70	99,274,039.01	4,641,038.08	8,905,566.25	279,847,832.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51,943.36	12,055,663.50	83,972.65	2,658,566.38	27,550,145.89
购置	---	12,055,663.50	83,972.65	2,588,331.38	14,727,967.53
在建工程转入	1,302,140.53	---	---	---	1,302,140.53
其他转入	11,449,802.83	---	---	70,235.00	11,520,037.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64,768.07	11,736,938.59	3,882.05	1,740,006.78	28,045,595.49
处置或报废	508,546.57	9,510,583.59	3,882.05	1,740,006.78	11,763,018.99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4,056,221.50	---	---	---	14,056,221.50
其他转出	---	2,226,355.00	---	---	2,226,355.00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65,214,363.99	99,592,763.92	4,721,128.68	9,824,125.85	279,352,382.44
二. 累计折旧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4,916,068.43	53,696,910.65	2,692,704.07	6,220,570.81	77,526,253.96
2. 本期增加金额	5,438,026.10	8,729,427.59	362,645.18	1,473,662.14	16,003,761.01
计提	5,438,026.10	8,729,427.59	362,645.18	1,440,578.42	15,970,677.2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其他转入	---	---	---	33,083.72	<b>33,083.72</b>
3. 本期减少金额	3,785,003.70	6,729,312.50	3,687.95	1,584,320.76	<b>12,102,324.91</b>
处置或报废	446,650.82	6,696,228.78	3,687.95	1,584,320.76	<b>8,730,888.31</b>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338,352.88	---	---	---	<b>3,338,352.88</b>
其他转出	---	33,083.72	---	---	<b>33,083.72</b>
<b>4. 2016 年 12 月 31 日</b>	<b>16,569,090.83</b>	<b>55,697,025.74</b>	<b>3,051,661.30</b>	<b>6,109,912.19</b>	<b>81,427,690.06</b>
三. 减值准备	---	---	---	---	---
四. 账面价值					
<b>1. 2016 年 12 月 31 日</b>	<b>148,645,273.16</b>	<b>43,895,738.18</b>	<b>1,669,467.38</b>	<b>3,714,213.66</b>	<b>197,924,692.38</b>
<b>2. 2015 年 12 月 31 日</b>	<b>152,111,120.27</b>	<b>45,577,128.36</b>	<b>1,948,334.01</b>	<b>2,684,995.44</b>	<b>202,321,578.08</b>

2. 2016 年计提的折旧额为 15,970,677.29 元。

3. 2016 年 9 月 8 日, 本公司将位于厦门市思明区岭兜西路 608 号 1-4 层用于出租目的的房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 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8 投资性房地产。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01,913,026.62 元, 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4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5. 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 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注释10.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b>1. 2015 年 12 月 31 日</b>	<b>20,309,605.02</b>	<b>110,000.00</b>	<b>1,792,031.43</b>	<b>22,211,636.45</b>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11,111.11	<b>111,111.11</b>
购置	---	---	111,111.11	<b>111,111.11</b>
3. 本期减少金额	5,999,887.57	---	---	<b>5,999,887.57</b>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999,887.57	---	---	<b>5,999,887.57</b>
<b>4. 2016 年 12 月 31 日</b>	<b>14,309,717.45</b>	<b>110,000.00</b>	<b>1,903,142.54</b>	<b>16,322,859.99</b>
二. 累计摊销				
<b>1. 2015 年 12 月 31 日</b>	<b>2,287,892.99</b>	<b>98,998.98</b>	<b>371,638.67</b>	<b>2,758,530.64</b>
2. 本期增加金额	374,593.89	11,001.02	227,326.13	<b>612,921.04</b>
计提	374,593.89	11,001.02	227,326.13	<b>612,921.04</b>
3. 本期减少金额	986,027.38	---	---	<b>986,027.38</b>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86,027.38	---	---	<b>986,027.38</b>
<b>4. 2016 年 12 月 31 日</b>	<b>1,676,459.50</b>	<b>110,000.00</b>	<b>598,964.80</b>	<b>2,385,424.30</b>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日				
三. 减值准备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2,633,257.95	---	1,304,177.74	13,937,435.69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8,021,712.03	11,001.02	1,420,392.76	19,453,105.81

## 2. 无形资产说明

(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1,411,678.04 元, 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4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2016 年 9 月 8 日, 本公司将位于厦门市思明区岭兜西路 608 号 1-4 层的厂房出租, 将其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 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8 投资性房地产。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 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注释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504,283.98	167,266.00	213,927.27	166,765.95	290,856.76
合计	504,283.98	167,266.00	213,927.27	166,765.95	290,856.76

## 注释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019,285.75	1,353,100.26	8,029,222.88	1,204,532.70
递延收益	10,491,143.09	1,573,671.47	13,008,673.52	1,951,301.03
可弥补的税务亏损	5,915,918.86	1,432,451.18	5,727,930.94	1,406,341.83
合计	25,426,347.70	4,359,222.91	26,765,827.34	4,562,175.56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38,527.60	38,527.60
2018 年	63,171.84	63,171.84
2019 年	72,548.88	72,548.88
2020 年	85,963.12	85,963.12
2021 年	285,206.46	---
合计	545,417.90	260,211.44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光莆无实质经营活动,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	724,537.00	1,507,315.00
预付设备款	2,171,539.57	436,074.53
<b>合计</b>	<b>2,896,076.57</b>	<b>1,943,389.53</b>

**注释14.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2,000,000.00	7,000,000.00
<b>合计</b>	<b>22,000,000.00</b>	<b>7,000,000.00</b>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6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高科技支行（以下简称“建行高科技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SXZGDY2016301 最高额授信总合同，授信金额 15,587.80 万元。合同所指授信分合同包括：

（1）2016 年 2 月 5 日，本公司与建行高科技支行签订编号为 HET0351982101201600151 的贷款合同，取得该授信额度下 20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固定年利率为 4.698%，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2 月 5 日至 2017 年 2 月 4 日。

（2）2016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建行高科技支行签订编号为 HETO351982101201601506 的贷款合同，取得该授信额度下 2,00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固定年利率为 4.350%，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 本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注释15. 应付票据**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791,568.25	---
<b>合计</b>	<b>5,791,568.25</b>	<b>---</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注释16. 应付账款**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70,816,993.16	43,248,508.32
应付工程款	7,037,224.29	4,469,089.34
应付设备款	2,869,517.21	862,300.45
<b>合计</b>	<b>80,723,734.66</b>	<b>48,579,898.11</b>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厦门思总建设有限公司	6,950,445.28	工程质保金
合计	6,950,445.28	---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应付账款的其他说明

**注释17. 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2,574,708.31	6,285,831.50
预收租金	962,333.59	---
合计	3,537,041.90	6,285,831.50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注释18.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7,551,737.20	67,751,072.47	67,164,406.83	8,138,402.8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438,989.90	2,438,989.90	---
辞退福利	---	363,185.28	363,185.28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551,737.20	70,553,247.65	69,966,582.01	8,138,402.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71,802.02	63,305,420.05	62,453,931.58	8,123,290.49
职工福利费	---	1,109,043.62	1,109,043.62	---
社会保险费	---	1,624,064.42	1,624,064.42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1,274,361.70	1,274,361.70	---
工伤保险费	---	110,519.00	110,519.00	---
生育保险费	---	239,183.72	239,183.72	---
住房公积金	---	791,684.34	791,684.34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9,935.18	920,860.04	1,185,682.87	15,112.35
<b>合计</b>	<b>7,551,737.20</b>	<b>67,751,072.47</b>	<b>67,164,406.83</b>	<b>8,138,402.84</b>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2,190,242.62	2,190,242.62	---
失业保险费	---	248,747.29	248,747.29	---
<b>合计</b>	<b>---</b>	<b>2,438,989.90</b>	<b>2,438,989.90</b>	<b>---</b>

### 注释19.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139,267.56	1,839,229.22
企业所得税	4,066,754.73	1,766,807.05
个人所得税	138,287.70	171,584.40
房产税	478,293.75	---
土地使用税	168,558.17	---
其他	251,982.28	174,570.42
<b>合计</b>	<b>6,243,144.19</b>	<b>3,952,191.09</b>

### 注释20. 应付利息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7,335.95	61,6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921.75	---
<b>合计</b>	<b>60,257.70</b>	<b>61,600.00</b>

### 注释21.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往来单位款	3,092,529.70	2,147,434.41
应付个人款	304,377.23	280,950.41
<b>合计</b>	<b>3,396,906.93</b>	<b>2,428,384.82</b>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情况。

### 注释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600,000.00	4,900,000.00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9,600,000.00	4,900,000.00

**注释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政府补助	2,735,060.45	2,811,658.13
合计	2,735,060.45	2,811,658.13

**注释24.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4,500,000.00	44,100,000.00
合计	24,500,000.00	44,1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6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高科技支行（以下简称“建行高科技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SXZGDY2016301 最高额授信总合同，授信金额 15,587.80 万元。合同所指授信分合同包括：

1、2013 年 8 月 9 日，本公司与建行高科技支行签订编号为 HETO351982100201301098 的贷款合同，取得该授信额度下 3,300 万元借款，用于固定资产投资。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8 月 9 日至 2018 年 8 月 8 日，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5%，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

按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偿还计划，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1,320.00 万元，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15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与建行高科技支行签订编号为 HETO351982101201500518 的贷款合同，取得该授信额度下 1,600 万元借款，用于固定资产投资。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8 年 8 月 8 日，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5%，自起息日起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

按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偿还计划，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640.00 万元，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5. 递延收益**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0,197,015.39	384,000.00	2,824,932.75	7,756,082.64	设备补助
合计	10,197,015.39	384,000.00	2,824,932.75	7,756,082.64	---

##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变动	2016 年 12 月	与资产 相关/与 收益相 关
	递延收益	一年内到 期的政府 补助				31 日	
超薄型高光效贴片式半导体发光二极管产业化	479,737.51	197,858.10	---	197,858.10	121,080.39	358,657.12	与资产 相关
电脑用中尺寸高效高亮度 LED 背光模组产业化	317,142.81	84,571.43	---	84,571.43	84,571.43	232,571.38	与资产 相关
半导体照明 LED 外延、芯片和封装关键技术攻关与产业化	72,827.16	45,996.12	---	45,996.12	45,996.12	26,831.04	与资产 相关
超薄型高光效低热阻表面贴装 LED	---	53,195.69	---	53,195.69	---	---	与资产 相关
大尺寸平板显示用超薄型高光效贴片 LED 灯产业化技术改造	225,587.71	59,278.60	---	59,278.60	59,278.60	166,309.11	与资产 相关
背光模组用中功率高光效贴片 LED 技术改造	2,174,293.34	93,581.63	---	93,581.63	93,581.63	2,080,711.71	与资产 相关
LED 室内普通照明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	921,600.00	307,200.00	384,000.00	397,072.34	405,242.55	810,485.11	与资产 相关
中尺寸高效高亮度 LED 背光模组产业化	525,688.64	184,795.66	---	184,795.66	184,795.66	340,892.98	与资产 相关
笔记本电脑用高效高亮度 LED 背光模组产业化	1,351,954.61	402,132.13	---	402,132.13	402,132.13	949,822.48	与资产 相关
笔记本电脑用 LED 背光源	469,842.07	74,755.35	---	74,755.35	74,755.35	395,086.72	与资产 相关
超薄型低功耗液晶显示用 LED 背光模组技术改造	1,560,000.00	520,000.00	---	520,000.00	520,000.00	1,04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大尺寸液晶屏用 LED 背光源芯片和模组研发及应用	1,800,000.00	600,000.00	---	600,000.00	6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超薄型高精塑胶结构件产业化技术改造	76,266.67	76,266.67	---	76,266.67	76,266.67	---	与资产 相关
高密度凸点接触柔性线路板	---	44,666.71	---	44,666.71	---	---	与资产 相关
高密度多层刚挠结合板	79,994.87	20,000.04	---	20,000.00	19,999.92	59,994.99	与资产 相关
悬空插接手指柔性线路板产业化技术改造	142,080.00	47,360.00	---	47,360.00	47,360.00	94,720.00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10,197,015.39	2,811,658.13	384,000.00	2,901,530.43	2,735,060.45	7,756,082.64	---
----	---------------	--------------	------------	--------------	--------------	--------------	-----

**注释26. 股本****1、报告期内各期末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林文坤	34,378,192.00	34,378,192.00
林瑞梅	34,318,192.00	34,318,192.00
王文龙	885,973.00	885,973.00
林文美	2,719,230.00	2,719,230.00
厦门恒信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31,130.00	6,331,130.00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267,309.00	2,267,309.00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370,358.00	2,370,358.00
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37,527.00	1,937,527.00
上海信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42,089.00	1,642,089.00
<b>合计</b>	<b>86,850,000.00</b>	<b>86,850,000.00</b>

**2、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6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6,850,000.00	---	---	---	---	---	86,85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016 年度股本未发生增减变动。

**注释27. 资本公积**

1、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38,289,705.19	---	---	38,289,705.19
其他资本公积	2,686,972.75	---	---	2,686,972.75
<b>合计</b>	<b>40,976,677.94</b>	<b>---</b>	<b>---</b>	<b>40,976,677.94</b>

资本公积的说明：

2016 年度资本公积未发生增减变动。

**注释2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5年12月	本期发生额	2016年
----	----------	-------	-------

	31 日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 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12 月 31 日
外币报表折算差 额	5,444.67	23,699.41	---	---	23,699.41	---	29,144.08
<b>其他综合收益合计</b>	<b>5,444.67</b>	<b>23,699.41</b>	<b>---</b>	<b>---</b>	<b>23,699.41</b>	<b>---</b>	<b>29,144.08</b>

**注释29. 盈余公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421,697.24	2,706,306.74	---	11,128,003.98
<b>合计</b>	<b>8,421,697.24</b>	<b>2,706,306.74</b>	<b>---</b>	<b>11,128,003.98</b>

盈余公积说明：

本期增加系以母公司当年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注释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 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
期初未分配利润	105,870,522.87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026,891.5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06,306.74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优先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b>146,191,107.63</b>	---

**注释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7,265,345.13	212,490,834.06	246,770,165.59	169,264,774.36
其他业务	13,288,129.88	7,299,712.26	13,986,829.45	8,080,705.88
<b>合计</b>	<b>320,553,475.00</b>	<b>219,790,546.32</b>	<b>260,756,995.04</b>	<b>177,345,480.24</b>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业	307,265,345.13	212,490,834.06	246,770,165.59	169,264,774.36
<b>合计</b>	<b>307,265,345.13</b>	<b>212,490,834.06</b>	<b>246,770,165.59</b>	<b>169,264,774.36</b>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LED 封装	57,227,560.12	31,144,207.63	56,758,767.94	33,014,844.56
LED 应用	192,555,896.89	137,144,294.98	142,992,466.83	101,634,249.49
其中：照明	145,703,002.25	106,116,227.72	101,260,510.27	72,770,293.52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	46,852,894.64	31,028,067.26	41,731,956.56	28,863,955.97
FPC(柔性电路板)	57,481,888.12	44,202,331.45	47,018,930.82	34,615,680.31
<b>合计</b>	<b>307,265,345.13</b>	<b>212,490,834.06</b>	<b>246,770,165.59</b>	<b>169,264,774.36</b>

###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120,951,365.63	81,019,693.96	107,585,978.34	67,420,278.32
境外	186,313,979.50	131,471,140.10	139,184,187.25	101,844,496.04
<b>合计</b>	<b>307,265,345.13</b>	<b>212,490,834.06</b>	<b>246,770,165.59</b>	<b>169,264,774.36</b>

###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6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b>冠捷科技集团</b>	<b>59,735,121.77</b>	<b>18.63</b>
	其中：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25,277,567.02	7.89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30,338,212.96	9.46
	冠捷显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2,391,976.36	0.75
	冠捷显示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1,062,543.88	0.33
	冠捷显示科技(北海)有限公司	657,096.57	0.20
	冠捷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7,724.97	0.00
2	<b>ADEO Services SA(安达屋)</b>	<b>55,978,358.67</b>	<b>17.46</b>
3	<b>欧司朗集团</b>	<b>19,089,894.95</b>	<b>5.96</b>
	其中：LEDVANCE LLC	9,572,777.20	2.99
	LEDVANCE GmbH	9,513,837.08	2.97
	欧司朗其他	3,280.67	0.00
4	<b>弘名集团</b>	<b>18,689,438.29</b>	<b>5.83</b>
	其中：上海弘名电子有限公司	5,925,932.98	1.85
	SITICO ELECTRONIC (H.K.) LTD 弘名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2,763,505.31	3.98
5	<b>三迪集团</b>	<b>17,145,684.43</b>	<b>5.35</b>
	其中：三迪光电科技(吴江)有限公司	10,413,781.90	3.25
	吴江三迪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5,863,840.34	1.83
	GEMAX LIMITED(鹏益有限公司)	868,062.19	0.27
	<b>合计</b>	<b>170,638,498.11</b>	<b>53.23</b>

注：以上客户将同一实际控制主体合并披露

### 注释3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税	71,047.39	111,706.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40,071.92	1,268,424.01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教育费附加	1,303,413.91	1,046,413.91
房产税	1,273,801.24	732,518.75
土地使用税	337,116.34	336,975.94
印花税	131,832.79	102,790.95
<b>合计</b>	<b>4,757,283.59</b>	<b>3,598,830.06</b>

**注释33.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	6,894,104.87	5,557,538.96
装卸运输报关费	4,162,888.76	3,664,503.73
业务招待费	1,137,700.97	1,109,176.63
广告宣传费	830,270.86	673,924.45
差旅费	989,026.88	865,040.16
促销推广服务费	457,012.13	766,090.95
物料费	9,915.90	61,649.07
其他	1,408,108.08	786,374.91
<b>合计</b>	<b>15,889,028.45</b>	<b>13,484,298.86</b>

**注释34.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科研开发费	17,115,653.75	18,035,079.07
工资及福利费	7,851,289.03	8,110,681.52
折旧摊销及物耗	4,766,656.44	2,089,077.95
中介机构费用	1,327,107.49	643,593.51
办公费	655,593.64	566,987.74
汽车费用	320,085.71	394,846.57
业务招待费	236,287.90	156,696.22
差旅费	156,548.58	157,891.75
股份支付	---	2,686,972.75
其他	2,218,502.43	3,780,351.84
<b>合计</b>	<b>34,647,724.97</b>	<b>36,622,178.92</b>

**注释35. 财务费用**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2,880,811.34	1,000,444.07
减：利息收入	119,097.51	110,901.17
汇兑损益	(3,659,639.51)	(2,410,656.09)
其他	177,527.77	365,566.28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合计	<b>(720,397.91)</b>	<b>(1,155,546.91)</b>

**注释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1,895,892.10	285,038.08
存货跌价损失	1,054,661.32	2,607,434.62
合计	<b>2,950,553.42</b>	<b>2,892,472.70</b>

**注释37. 投资收益**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	67,489.05	141,502.01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130,069.80
合计	<b>67,489.05</b>	<b>271,571.81</b>

**注释3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853.68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853.68	---
政府补助	7,451,470.76	8,121,101.50
其他	687,918.54	30,080.40
合计	<b>8,153,242.98</b>	<b>8,151,181.90</b>

**1.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853.68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853.68	---
政府补助	7,451,470.76	8,121,101.50
其他	687,918.54	30,080.40
合计	<b>8,153,242.98</b>	<b>8,151,181.90</b>

**2. 计入各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2,901,530.43	3,192,895.65	1,796,224.63	与资产相关
触摸屏用超细柔性线路板项目	---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工作专项资助资金	---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表彰奖金	40,000.00	2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款	326,982.65	278,757.85	397,702.20	与收益相关
展会补贴款	48,800.00	42,600.00	16,5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	148,000.00	189,300.00	与收益相关
LED 照明智能控制关键技术研究贷款贴息资助	660,000.00	660,000.00	1,339,36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	---	494,800.00	1,084,9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光效侧背光贴片 LED(创新型企业资助项目)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助	---	2,4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光效低眩光 LED 平板灯具技术改造及产业化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16,800.00	129,200.00	---	与收益相关
劳务协助奖励	145,500.00	80,800.00	---	与收益相关
进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	---	76,048.00	---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	634,802.68	---	---	与收益相关
思明区工业企业增产增效奖	3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厦门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复审良好奖励	2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 2016 年科技小巨人企业及领军企业补助	2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179,910.00	---	---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企业研发经费补助资金	1,648,100.00	---	---	与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事项	94,468.00	---	---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54,577.00	48,000.00	158,286.00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7,451,470.76</b>	<b>8,121,101.50</b>	<b>5,522,272.83</b>	<b>---</b>

### 注释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32,567.73	81.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32,567.73	81.20
罚款	---	7,397.00
赔款及滞纳金	31,964.85	1,772.74
其他	579,303.45	---
<b>合计</b>	<b>1,443,836.03</b>	<b>9,250.94</b>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32,567.73	81.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32,567.73	81.20
罚款	---	7,397.00
赔款及滞纳金	31,964.85	1,772.74
其他	579,303.45	---
<b>合计</b>	<b>1,443,836.03</b>	<b>9,250.94</b>

### 注释4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790,454.44	5,021,729.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8,286.22	258,460.69
<b>合计</b>	<b>6,988,740.66</b>	<b>5,280,190.49</b>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50,015,632.16	36,382,783.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502,344.82	5,457,417.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536.01	43,488.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0,055.86	115,342.7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40,512.64	914,222.7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286,424.60)	(1,293,215.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5,715.93	42,934.89
<b>所得税费用</b>	<b>6,988,740.66</b>	<b>5,280,190.49</b>

**注释41. 现金流量表附注****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往来款	---	1,850,633.30
利息收入	119,097.51	110,901.17
政府补助	4,933,940.33	4,718,205.85
其他	101,142.93	109,282.56
<b>合计</b>	<b>5,154,180.77</b>	<b>6,789,022.88</b>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费用	8,994,923.58	7,914,020.37
管理费用	10,021,344.92	13,432,433.65
财务费用	177,527.77	365,566.28
往来款	1,594,210.64	1,944,183.60
其他	31,964.85	9,250.94
<b>合计</b>	<b>20,819,971.76</b>	<b>23,665,454.84</b>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保函保证金	1,832,900.00	373,817.38
<b>合计</b>	<b>1,832,900.00</b>	<b>373,817.38</b>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	783,941.4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37,472.00	---
<b>合计</b>	<b>1,737,472.00</b>	<b>783,941.46</b>

## 注释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43,026,891.50	<b>31,102,593.45</b>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50,553.42	2,892,472.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970,677.29	12,004,054.08
无形资产摊销	612,921.04	613,826.13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191,359.95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0,693.22	245,680.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18,714.05	81.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80,811.34	1,000,444.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489.05)	(271,571.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8,286.22	258,460.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21,827.59)	387,171.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98,791.26)	(8,641,615.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399,516.14	20,311,388.64
其他	---	---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2,942,316.27</b>	<b>59,902,985.29</b>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631,756.09	27,805,807.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805,807.39	21,578,282.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0,825,948.70</b>	<b>6,227,525.27</b>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现金	48,631,756.09	27,805,807.39	21,578,282.12
其中：库存现金	---	5,754.99	48,579.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631,756.09	27,231,668.20	21,529,702.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568,384.20	---
二、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31,756.09	27,805,807.39	21,578,282.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

### 注释4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37,472.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无形资产	11,411,678.04	*1
固定资产	101,913,026.62	*1
合计	115,062,176.66	

\*1、2016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高科技支行（以下简称“建行高科技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SXZGDY2016301 最高额授信总合同，授信金额 15,587.80 万元。授信期限自 2016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1 日。

该授信额度，以本公司位于厦门翔安区民安大道 1802 号、1804 号、1806 号、1808 号、1810 号的不动产权作抵押（最高抵押合同编号为 ZGDY2016301），由本公司、子公司光莆显示，自然人林文坤、詹秀英、林瑞梅、陈建才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该授信额度下，本公司取得的长、短期借款，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14、22、24。

### 注释44. 外币货币性项目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088,513.55	6.9370	21,425,018.50
欧元	72,255.37	7.3068	527,955.54
港币	60,069.59	0.8945	53,732.8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0,239,347.87	6.9370	71,030,356.1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82,731.77	6.9370	5,429,810.29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预收款项			
其中：美元	257,944.35	6.9370	1,789,359.95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爱谱生电子	厦门	厦门	生产	75.00	25.00	货币出资
光莆显示	厦门	厦门	生产	100.00	---	货币出资
香港光莆	不适用	香港	贸易	100.00	---	货币出资
丰泓照明	厦门	厦门	生产	100.00	---	货币出资
光莆照明	厦门	厦门	生产	100.00	---	货币出资

本公司持有爱谱生电子 75% 股权，香港光莆持有爱谱生电子 25% 股权，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控制爱谱生电子 100% 股权。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47.43% (2015 年：52.95%)。

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公司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50,369,228.09	50,369,228.09	50,369,228.09	---	---	---
应收票据	651,879.41	651,879.41	651,879.41	---	---	---
应收账款	122,842,488.09	129,394,210.68	129,394,210.68	---	---	---
其他应收款	6,784,109.97	7,196,589.20	7,196,589.20	---	---	---
<b>金融资产小计</b>	<b>180,647,705.56</b>	<b>187,611,907.38</b>	<b>187,611,907.38</b>	---	---	---
短期借款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000,000.00	---	---	---
应付票据	5,791,568.25	5,791,568.25	5,791,568.25	---	---	---
应付账款	80,723,734.66	80,723,734.66	80,723,734.66	---	---	---
其他应付款	3,396,906.93	3,396,906.93	3,396,906.93	---	---	---
<b>金融负债小计</b>	<b>111,912,209.84</b>	<b>111,912,209.84</b>	<b>111,912,209.84</b>	---	---	---

续: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9,638,707.39	29,638,707.39	29,638,707.39	---	---	---
应收票据	626,600.00	626,600.00	626,600.00	---	---	---
应收账款	75,367,810.22	80,351,438.39	80,351,438.39	---	---	---
其他应收款	5,243,325.49	5,452,517.18	5,452,517.18	---	---	---
<b>金融资产小计</b>	<b>110,876,443.10</b>	<b>116,069,262.96</b>	<b>116,069,262.96</b>	---	---	---
短期借款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	---	---
应付账款	48,579,898.11	48,579,898.11	48,579,898.11	---	---	---
其他应付款	2,428,384.82	2,428,384.82	2,428,384.82	---	---	---
<b>金融负债小计</b>	<b>58,008,282.93</b>	<b>58,008,282.93</b>	<b>58,008,282.93</b>	---	---	---

## （三）市场风险

###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

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1,425,018.50	527,955.54	53,732.85	22,006,706.88
应收账款	71,030,356.17	---	---	71,030,356.17
<b>小计</b>	<b>92,455,374.67</b>	<b>527,955.54</b>	<b>53,732.85</b>	<b>93,037,063.06</b>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5,429,810.29	---	---	5,429,810.29
<b>小计</b>	<b>5,429,810.29</b>	<b>---</b>	<b>---</b>	<b>5,429,810.29</b>

续：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614,012.30	1.84	511.00	3,614,525.14
应收账款	28,899,115.44	---	---	28,899,115.44
<b>小计</b>	<b>32,513,127.74</b>	<b>1.84</b>	<b>511.00</b>	<b>32,513,640.58</b>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2,364,948.34	---	---	2,364,948.34
<b>小计</b>	<b>2,364,948.34</b>	<b>---</b>	<b>---</b>	<b>2,364,948.34</b>

（2）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8,760,725.28 元（2015 年度约 3,014,869.23 元）。

##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

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以尽可能降低利率风险。

## 十、公允价值

###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本企业的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林瑞梅	自然人	39.51	39.51
林文坤	自然人	39.58	39.58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姚聪、杨元勇、陈建才、詹秀英等自然人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亲属
香港光盈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已注销)
厦门众盛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曾受实际控制人林文坤控制，已于 2012 年 5 月 21 日转让(类似关联方)

###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厦门众盛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加工费	16,651.39	---
合计	---	16,651.39	---

####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厦门众盛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原材料	1,153.85	---
合计	---	1,153.85	---

#### 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光莆显示、林文坤、詹秀英、林瑞梅、陈建才	光莆电子	3,300 万元	2013.8.9	2020.8.8	否
光莆显示、爱谱生电子、林瑞梅、林文坤	光莆电子	3,000 万元	2016.9.5	2019.9.4	否

##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39.87 万元	429.34 万元

## 6.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余额。

##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一) 重要承诺事项

####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与本公司重大的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318,600.00
1-2 年	77,280.00
合计	395,880.00

####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前期会计差错

#### 1、追溯重述法

2015 年 5 月，本公司对内部员工进行了股权激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规定的相关确认条件，应当按照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股份支付，并采用追溯重述法对报告期会计报表进行了调整，相应调整增加 2015 年度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2,686,972.75 元。

####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二) 其他

1、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就拖欠货款一事起诉深圳市正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光电子”）。2014 年 10 月 15 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作出如下判决：一、被告正光电子于本判决之日内支付原告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1,376,921.80 元及利息；二、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正光电子未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提起上诉，一审判决生效。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正光电子仍未履行生效判决。本公司针对上述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详见附注七、注释 3.应收账款。

2、2016年8月8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爱谱生电子就常州东南联发彩屏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屏电子”）拖欠货款一事向常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判令彩屏电子给付所欠货款708,754.85元并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金。2016年11月14日，常州仲裁委员会作出如下裁决：一、被申请人彩屏电子向申请人爱谱生电子给付货款708,754.85元；二、彩屏电子向爱谱生电子支付截止裁决之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226,527.94元，并向爱谱生电子支付以708,754.85元为基数，自2016年11月15日起至该款项付清之日止，以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两倍计算的违约金；三、本案仲裁费20,478.00元，由彩屏电子承担。由于被申请人彩屏电子在有可供执行财产的情况下未在裁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履行前述各项义务，2016年12月8日，爱谱生电子向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仲裁执行申请书，请求法院根据上述常州仲裁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对被申请人彩屏电子采取强制执行的法律措施。本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35,757.05元。

##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注释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6,921.84	1.79	1,376,921.8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543,729.92	98.06	2,115,241.57	3.24	73,428,488.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267.00	0.15	116,267.00	100.00	---
<b>合计</b>	<b>77,036,918.76</b>	<b>100.00</b>	<b>3,608,430.41</b>	<b>4.68</b>	<b>73,428,488.35</b>

续：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6,921.84	3.30	1,376,921.8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371,652.48	96.70	1,039,449.41	2.57	39,332,203.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b>合计</b>	<b>41,748,574.32</b>	<b>100.00</b>	<b>2,416,371.25</b>	<b>5.79</b>	<b>39,332,203.07</b>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正光电子有限公司	1,376,921.84	1,376,921.84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b>合计</b>	<b>1,376,921.84</b>	<b>1,376,921.84</b>	<b>100.00</b>	---

续: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正光电子有限公司	1,376,921.84	1,376,921.84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b>合计</b>	<b>1,376,921.84</b>	<b>1,376,921.84</b>	<b>100.00</b>	---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4,599,728.13	1,937,991.84	3.00
1-2 年	185,559.63	18,555.96	10.00
2-3 年	510,185.91	153,055.77	30.00
3-4 年	11,276.00	5,638.00	50.00
<b>合计</b>	<b>65,306,749.67</b>	<b>2,115,241.57</b>	<b>3.24</b>

续: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955,829.24	838,674.88	3.00
1-2 年	1,319,166.94	131,916.69	10.00
2-3 年	171,801.22	51,540.37	30.00
3-4 年	34,634.95	17,317.47	50.00
<b>合计</b>	<b>29,481,432.35</b>	<b>1,039,449.41</b>	<b>3.53</b>

(3) 组合中,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爱谱生电子	10,236,980.25	---	合并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b>合计</b>	<b>10,236,980.25</b>	---	---

续:

组合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爱谱生电子	9,278,443.18	---	合并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光莆照明	1,611,776.95	---	合并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b>合计</b>	<b>10,890,220.13</b>	---	---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敦朴光电 (东莞) 有限公司	116,267.00	116,267.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b>合计</b>	<b>116,267.00</b>	<b>116,267.00</b>	<b>100.00</b>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92,059.16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ADEO GROUPE(安达屋集团)	20,621,708.29	26.77	618,651.25
厦门爱谱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236,980.25	13.29	---
LEDVANCE LLC	9,752,010.95	12.66	292,560.33
LEDVANCE GmbH	7,461,564.15	9.69	223,846.92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3,694,714.73	4.80	110,841.44
<b>合计</b>	<b>51,766,978.37</b>	<b>67.21</b>	<b>1,245,899.94</b>

5. 本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本报告期内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7.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爱谱生电子	10,236,980.25	---	9,278,443.18	---
光莆照明	---	---	1,611,776.95	---
<b>合计</b>	<b>10,236,980.25</b>	<b>---</b>	<b>10,890,220.13</b>	<b>--</b>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57,681.13	100.00	381,401.78	6.00	5,976,279.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6,357,681.13</b>	<b>100.00</b>	<b>381,401.78</b>	<b>6.00</b>	<b>5,976,279.35</b>

续：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90,161.72	100.00	179,064.34	3.82	4,511,097.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4,690,161.72</b>	<b>100.00</b>	<b>179,064.34</b>	<b>3.82</b>	<b>4,511,097.38</b>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078,227.31	122,346.82	3.00
1—2 年	2,235,011.57	223,501.16	10.00
2—3 年	---	---	30.00
3—4 年	---	---	50.00
4—5 年	44,442.25	35,553.80	80.00
<b>合计</b>	<b>6,357,681.13</b>	<b>381,401.78</b>	<b>6.00</b>

续：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573,248.45	137,197.45	3.00
1—2 年	13,727.72	1,372.77	10.00
2—3 年	55,493.30	16,647.99	30.00
3—4 年	47,692.25	23,846.13	50.00
<b>合计</b>	<b>4,690,161.72</b>	<b>179,064.34</b>	<b>3.82</b>

(2) 组合中，不存在按无风险及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2. 2016 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2,337.44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的情况。

##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费用	4,928,138.26	2,235,011.57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出口退税款	997,968.42	1,726,807.61
备用金	103,168.30	230,355.82
保证金及押金	124,442.25	420,295.83
代垫费用	184,801.60	---
其他	19,162.30	77,690.89
<b>合计</b>	<b>6,357,681.13</b>	<b>4,690,161.72</b>

**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费用	2,50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39.32	145,000.00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市费用	2,105,000.00	1 年以内、1-2 年	33.11	128,600.00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997,968.42	1 年以内	15.70	29,939.05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上市费用	283,018.87	1-2 年	4.45	28,301.89
代扣代缴住房公积金	代垫费用	81,969.52	1 年以内	1.29	2,459.09
<b>合计</b>	---	<b>5,967,956.81</b>	---	<b>93.87</b>	<b>334,300.03</b>

6.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484,869.89	---	45,484,869.89	45,484,869.89	---	45,484,869.89
<b>合计</b>	<b>45,484,869.89</b>	<b>---</b>	<b>45,484,869.89</b>	<b>45,484,869.89</b>	<b>---</b>	<b>45,484,869.89</b>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爱谱生电子	10,622,926.65	10,622,926.65	---	---	10,622,926.65	---	---
光莆显示	21,297,877.78	21,297,877.78	---	---	21,297,877.78	---	---
香港光莆	4,280,124.00	4,280,124.00	---	---	4,280,124.00	---	---
丰泓照明	8,783,941.46	8,783,941.46	---	---	8,783,941.46	---	---
光莆照明	500,000.00	500,000.00	---	---	500,000.00	---	---
<b>合计</b>	<b>45,484,869.89</b>	<b>45,484,869.89</b>	<b>---</b>	<b>---</b>	<b>45,484,869.89</b>	<b>---</b>	<b>---</b>

**2.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2016 年度，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未发生增减变动。

####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9,511,381.85	136,471,817.36	154,493,456.86	106,007,591.80
其他业务	7,617,101.90	4,115,705.89	8,186,265.86	6,943,526.28
<b>合计</b>	<b>207,128,483.75</b>	<b>140,587,523.25</b>	<b>162,679,722.72</b>	<b>112,951,118.08</b>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业	199,511,381.85	136,471,817.36	154,493,456.86	106,007,591.80
<b>合计</b>	<b>199,511,381.85</b>	<b>136,471,817.36</b>	<b>154,493,456.86</b>	<b>106,007,591.80</b>

#####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LED 封装	55,817,936.54	31,046,357.82	55,052,738.90	33,113,441.92
LED 应用	143,693,445.31	105,425,459.54	99,440,717.96	72,894,149.88
其中：照明	143,693,445.31	105,425,459.54	98,590,439.73	72,624,760.02
背光模组及配套件	---	---	850,278.23	269,389.86
<b>合计</b>	<b>199,511,381.85</b>	<b>136,471,817.36</b>	<b>154,493,456.86</b>	<b>106,007,591.80</b>

#####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59,260,984.58	40,444,288.47	60,190,722.73	37,939,186.17
境外	140,250,397.27	96,027,528.89	94,302,734.13	68,068,405.63
<b>合计</b>	<b>199,511,381.85</b>	<b>136,471,817.36</b>	<b>154,493,456.86</b>	<b>106,007,591.80</b>

#####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6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ADEO Services SA(安达屋)	55,978,358.67	27.03
2	欧司朗集团	19,089,894.95	9.21
	其中：LEDVANCE LLC	9,572,777.20	4.62
	LEDVANCE GmbH	9,513,837.08	4.59
	欧司朗其他	3,280.67	0.00
3	冠捷科技集团	<b>16,342,760.57</b>	<b>7.88</b>
	其中：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6,993,785.32	3.38
	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5,229,432.49	2.52

	冠捷显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2,391,976.36	1.15
	冠捷显示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1,062,543.88	0.51
	冠捷显示科技(北海)有限公司	657,096.57	0.32
	冠捷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7,925.94	0.00
	<b>GE 集团</b>	<b>12,836,133.59</b>	<b>6.20</b>
4	其中: General Electric Company(通用电气公司)	6,745,293.81	3.26
	通用电气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6,090,839.78	2.94
	<b>TRIO(翠欧)集团</b>	<b>11,766,459.65</b>	<b>5.68</b>
5	其中: Reality Leuchten GmbH	10,017,544.31	4.84
	TRIO Leuchten GmbH	1,748,915.34	0.84
	<b>合计</b>	<b>116,013,607.43</b>	<b>56.00</b>

注: 以上客户将同一实际控制主体合并披露

###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	---	12,243.84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130,069.80
<b>合计</b>	<b>---</b>	<b>142,313.64</b>

### 注释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7,063,067.44	17,424,346.3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449,057.92	2,012,203.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629,961.53	5,097,757.46
无形资产摊销	492,487.06	516,403.16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191,359.95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0,549.67	13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8,919.5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80,811.34	988,958.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42,313.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737.65)	(151,892.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21,517.02)	(5,708,727.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135,156.68)	(14,147,537.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030,902.49	14,670,512.8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240,705.61</b>	<b>20,697,710.84</b>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126,336.45	12,292,682.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292,682.33	9,132,637.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7,833,654.12</b>	<b>3,160,044.83</b>

## 十五、补充资料

###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8,714.05)	(81.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51,470.76	8,121,101.5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489.05	141,502.0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30,069.8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影响	---	(2,686,972.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650.24	20,910.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7,255.37	1,268,871.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b>合计</b>	<b>5,759,640.63</b>	<b>4,457,658.56</b>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6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2	0.4954	0.49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4	0.4291	0.4291

续：

报告期利润	2015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3	0.3583	0.3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5	0.3069	0.3069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七年二月六日

附：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岭兜西路 608 号光莆工业园五楼董事会办公室